

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第233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 間：111年8月17日（星期三）上午9時30分

地 點：臺北市市政大樓8樓東北區審議室

主持人：李得全主任委員

出席人員：張郁慧副主任委員、陳在相委員、崔伯義委員、蘇憲民委員、姚乃嘉委員、廖肇昌委員、王國武委員、柯慶昆委員、王冠文委員、楊智斌委員、王麗鳳委員、徐佑伶委員、黃順意委員、白宏達委員、王冰凝委員、陳愛娥委員、潘秀菊委員、吳文琳委員、林瑤委員、林光彥委員、林家祺委員(請假)、黃清濱委員、王敬堯委員、郭怡青委員

列席人員：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採購管理科：馮名蕙正工程師

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許慧瑩執行秘書、鄭慶華編審、黃復科員、王怡琳法務專員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土地開發總隊：陳世芳科長、洪培林技正、陳一中技佐、賴亮宇股長

壹、報告事項

案由一：有關本會第232次委員會會議紀錄，提會確認。

說 明：本會第232次委員會會議紀錄業以本府111年7月25日府授法申字第1113029512號函寄送各位委員。

決 議：確認通過。

貳、討論案

案由一：有關鉅登團膳食品有限公司與臺北市中山區懷生國民小學間「110學年度國小學童午餐採購案」採購申訴案（訴1110

07號），提請討論。（預審委員：徐佑伶委員、王麗鳳委員）（承辦人員：王怡琳法務專員）

預審意見：申訴駁回。

決 議：請預審委員參酌與會委員意見修正文字後通過。

案由二：有關昇昌有限公司與臺北市中山區懷生國民小學間「110學年度國小學童午餐採購案」採購申訴案（訴111008號），提請討論。（預審委員：徐佑伶委員、王麗鳳委員）（承辦人員：王怡琳法務專員）

預審意見：申訴駁回。

決 議：請預審委員參酌與會委員意見修正文字後通過。

案由三：有關吉盛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與臺北市公共運輸處間「111年度租用52輛身心障礙者小型冷氣車運輸服務」採購申訴案（訴111010號），提請討論。（預審委員：陳愛娥委員、黃順意委員）（承辦人員：鄭慶華編審）

預審意見：申訴駁回（王麗鳳委員、林光彥委員迴避）。

決 議：

一、審議判斷書草案第18頁第11行「爰以111年6月8日申訴書」修正為「申訴廠商爰以111年6月8日申訴書」、第19頁第6行「係爭」修正為「系爭」。

二、其餘照案通過。

案由四：有關松勳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與臺北市立美術館間「團體導覽子母機系統採購案」採購申訴案（訴111011號），提請討論。（承辦人員：王怡琳法務專員）

預審意見：申訴不受理。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有關緯豐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間「國家會展中心（南港展覽館擴建）PC07地下連通道設置整建工程（土建及電梯工程）」履約爭議調解案（調111007號），提請討論。（調解委員：蘇憲民委員、徐佑伶委員）（承辦人員：鄭慶華編審）

調解結果：調解成立（林光彥委員、林瑤委員、吳文琳委員迴避）。

決議：請調解委員參酌與會委員意見修正文字後通過。

附帶決議：請本府工務局檢討修正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工程委託代辦作業要點之工程委託代辦協議書及其附件（範本）內容，以釐清洽辦機關及代辦機關間之權利義務，避免爭議。

參、散會